

全國律師聯合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中正區北平東路 30-1 號 6 樓

聯絡方式-電話：02-23881707 分機 66

傳真：02-23881708

聯絡人：應佳容

受文者：各地方律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10 月 29 日

發文字號：(115) 律聯字第 115811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本會中國大陸事務委員會定於 115 年 11 月 24 日(星期二)
中午 12:30-13:30 假本會會議室(台北市中正區北平東路
30-1 號 6 樓)主辦「投資臺灣三大方案」午間小品演講，
敬請轉知會員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課程資訊、報名網址及課程 DM，詳如附件。

正本：各地方律師公會

副本：本會中國大陸事務委員會 吳主任委員英志

理事長 李玲玲

「投資臺灣三大方案」演講

壹、說明：

隨著 108 年 7 月 1 日政府設立投資臺灣事務所，推動「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」開始，已促成非常多臺商回台投資。此外，為繼續強化臺商回台投資，政府亦另外推動「根留臺灣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」及「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」，結合原有「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」，構成「投資臺灣三大方案」。

面對未來全球供應鏈競爭及臺灣在科技產業不可或缺角色，如何持續透過「投資臺灣三大方案」，促進更多臺商資金回台投資並增加律師業務服務機會，當屬於律師服務廣大台商投資最迫切的議題之一，歡迎會員踴躍參加。

貳、主辦單位：全國律師聯合會中國大陸事務委員會

參、活動名稱：「投資臺灣三大方案」午間小品演講

肆、時間：民國 115 年 11 月 24 日(星期二) 中午 12:30-13:30

伍、地點：全國律師聯合會會議室(台北市中正區北平東路 30-1 號 6 樓)

陸、議程：

12:00-12:30	報 到	
12:30-12:35	主持人	吳英志主任委員 (全國律師聯合會中國大陸事務委員會)
12:35-12:40	貴賓致詞	李玲玲理事長 (全國律師聯合會)
12:40-13:20	主題演講	演講人： 陳明珠營運長 (投資臺灣事務所) —投資臺灣三大方案介紹
13:20-13:30	Q & A	

柒、報名名額：實體／線上併行，現場名額限 20 位。

捌、收費標準：免費。

玖、報名方式：自 115 年 11 月 5 日(星期四) 上午 10 時起至 115 年 11 月 20 日中午 12 時止，欲報名之律師請於期間內逕向本會完成報名，以報名先後順序為準，額滿將提早關閉報名。完成報名之律師於 115 年 11 月 20 日下班前以電子郵件通知並提供報名參與線上的律師 google meet 視訊連結。

報名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TlQM8q6AC7MD4gqA6>



聯絡人：全國律師聯合會秘書處 應佳容
電話：(02)2388-1707#66